

证券代码:688226 证券简称:威腾电气 公告编号:2024-056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为公司监事会换届后第一次会议,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监事会会议的提前通知期限。会议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贺正生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亲自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选举贺正生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贺正生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特此公告。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1月22日

证券代码:688226 证券简称:威腾电气 公告编号:2024-057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腾电气”或“公司”)于2024年11月20日召开了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以及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并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完成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自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2024年11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公

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等议案,完成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及相关人员的聘任工作。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20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具体组成如下:

- 非独立董事:蒋文功、柴继涛、吴波、张明荣、蒋政达、奚晓峻
- 独立董事:林明耀、奚晓波、谢行云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6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的任期为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任期三年。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二)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蒋文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为三年,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蒋文功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召集人)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已经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召集人)如下:

- 战略与ESG委员会委员:蒋文功先生(主任委员)、林明耀先生、柴继涛先生;
- 提名委员会委员:林明耀先生(主任委员)、谢行云先生、吴波先生;
- 审计委员会委员:谢行云先生(主任委员)、奚晓波先生、张明荣先生;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奚晓波先生(主任委员)、林明耀先生、蒋政达先生。

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且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谢行云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20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贺正生先生、郭群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李翠女士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公司第四届监事

会成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于2024年11月20日召开第四次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贺正生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聘任公司财务总账的事项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 总经理:柴继涛
- 副总经理:吴波、周金博
- 董事会秘书:吴波
- 财务总监:程素娟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吴昌金先生、周金博先生、程素娟女士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其余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四、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吕铃茜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五、部分董事监事高管换届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宋良保、李玉连、陈留平、贺正生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侯洵不再担任公司监事;韦习祥、朱建生、林立新将不再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对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第三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六、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新坝科技园南自路1号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212211
联系电话/传真:0511-88227266
邮箱:dmb@weton.cc
特此公告。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2日

附件:
1、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副总经理吴昌金:

证券代码:002851 证券简称:麦格米特 公告编号:2024-107
债券代码:127074 债券简称:麦米转2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麦米转2”赎回实施的第八次提示性公告

期限6年,募集资金总额为122,000万元。

- 2.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2]1045号”文同意,公司122,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11月9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麦米转2”,债券代码“127074”。
- 3.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根据《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等有关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限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2年10月19日,即T+4)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3年4月19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8年10月12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 4.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3年5月30日披露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麦米转2”的转股价格由30.99元/股调整为30.94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6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30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麦米转2”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公司于2024年7月10日披露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麦米转2”的转股价格由30.94元/股调整为30.5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7月16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0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麦米转2”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
-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麦米转2”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內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三)有条件赎回条款触发情况
公司股票自2024年10月22日至2024年11月11日期间,已连续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麦米转2”的当期转股价格(即30.58元/股)的130%(即39.754元/股)。已触发《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即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

二、赎回实施安排
(一)赎回实施安排(含含税)及赎回价格的确定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麦米转2”赎回价格为100.15元/张(含含税)。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其中:t:指计息天数;从计息起始日(2024年10月14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4年12月6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为53天(算头不算尾)。
当期利息IA=B×i×t/365=100×1%×53/365=0.15元/张
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利息=100.15元/张
扣税后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公司不对持有人的利息所得税进行代扣代缴。

(二)赎回对象
赎回登记日(2024年12月5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所有“麦米转2”持有人。

(三)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公司在赎回日前(即2024年12月6日)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麦米转2”的债券持有人。
2、自2024年12月3日起,“麦米转2”停止交易。
3、自2024年12月6日起,“麦米转2”停止转股。

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副主席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等议案,完成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及相关人员的聘任工作。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选举贺正生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贺正生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特此公告。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1月22日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2日

证券代码:603160 证券简称:汇顶科技 公告编号:2024-085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1月2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软件产业基地4栋B座9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出席类别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出席类别:境内自然人股东	1,322	
2	出席类别:境内法人和其他机构投资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250,005,774	
3	出席类别:境外机构投资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55,58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帆先生因公出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推选董事朱星火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4人,董事长张帆先生、董事林孟学先生、董事郭峰伟先生因公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陈高平先生因公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 董事会秘书王丽女士因公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 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7,152,128	98.855	2,764,096	1.105	89,660	0.060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9,822,148	99.926	107,926	0.043	75,700	0.0304

3.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9,790,648	99.9019	112,426	0.0449	132,700	0.0532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9,855,752	91.2757	2,764,046	8.4503	89,660	0.2740
2	《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32,525,772	99.4386	107,926	0.3299	75,700	0.2315
3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2,464,272	99.2505	112,426	0.3437	132,700	0.4058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议案3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议案1、2、3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丁紫仪、林婕
-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信达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出席人员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2日

● 上网公告文件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0463 证券简称:空港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79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空港股份”)于2024年11月21日(星期四)下午13:00-14:00,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业绩说明会”)。现将本次业绩说明会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4年11月1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空港股份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2024年11月21日(星期四)下午13:00-14:00,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夏自泉先生;独立董事张小军先生;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吴女士;董事会秘书张鹏楠先生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并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问题1:贵司近年来业务持续萎缩,亏损不断扩大,已面临退市边缘,国有资产不能实现保值增值。贵司管理层虽在数年前就提出转型升级,但一直喊口号却无具体举措,不作为、懒作为“现象明显。与国资国企高质量发展要求越来越远。目前仅以双主业发展第三代半导体等高科技产业,希望贵司能把把握机遇,鼓励并购重组的良机,大力发展新质生产力,真正实现企业的“脱胎换骨”和“凤凰涅槃”,我们广大投资者对新一届董事会充满了信心!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新一届董事会的信任,公司将在治理层的带领下从提升现有业务水平、挖掘新的利润增长点两方面进行努力,一是在当前的业务领域范畴内,精进业务架构,加大招商力度,增强主营业务的市场竞争力与盈利能力。同时,通过实施严格的成本控制措施,以提升运营效率。二是在确保主营业务稳健运行的基础上,积极学习研究最新的监管规则及行业政策,把握政策机遇以期挖掘新的利润增长点。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问题2:公司接下来有并购重组计划吗?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将结合市场行情,公司发展需要等方面审慎考虑投资或并购计划,如有相关计划,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请以公司公告为准,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问题3:公司对于市值管理有采取哪些措施吗?

吴昌金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5年7月起至2007年10月,历任有能集团有限公司技术员、营销部副经理、经理、营销总公司副经理等职;2007年11月起至2015年11月,任江苏威腾母线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营销管理中心总监;2015年11月起至2021年11月,任威腾电气副总经理、营销中心总监;2021年12月起至今,任威腾电气副总经理。

吴昌金先生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副总经理周金博:
周金博先生,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0年4月起至2012年3月,任江苏南通华新能源有限公司控制部部长;2012年4月起至2018年2月,任江苏有能新能源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18年3月起至今,任威腾电气南京研发中心总监。2021年12月至今,任威腾电气副总经理。

周金博先生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财务总监程素娟:
程素娟女士,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7月起至2004年9月,任江洲乳品有限公司出纳会计;2004年10月起至2005年4月,任镇江圣富龙电气有限公司出纳会计;2005年5月起至2010年11月,历任江苏美盛农资有限公司出纳、成本、总账会计;2010年12月起至2011年2月,任宜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1年3月至今,任威腾电气财务经理、财务副总监。

程素娟女士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二、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吕铃茜女士,199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8年7月起至今,任威腾电气证券事务代表。

吕铃茜女士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场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4.2024年12月6日为“麦米转2”赎回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赎回日前一交易日:12月5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麦米转2”。本次有条件赎回完成后,“麦米转2”将在深交所摘牌。

5.2024年12月11日为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到达中登公司账户),2024年12月13日为赎回款到达“麦米转2”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麦米转2”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商直接划入“麦米转2”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6.公司在本次赎回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债摘牌公告。

7.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Z麦米转2。

(四)咨询方式
咨询电话:0755-86600937
传真:0755-86600939
3.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1、“麦米转2”持有人如需办理转股事宜,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股操作建议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2、“麦米转2”赎回公告刊登日至2024年12月2日,在深交所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内,“麦米转2”正常交易。
3、“麦米转2”赎回公告刊登日至2024年12月5日,在深交所的交易时间内,“麦米转2”可正常转股。
4.转股时不足1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申请转换成股份数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1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及该余额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5.当日买进的可转债当日可申请转股,可转债转股的新增股份,可于转股申报后次日一交易日上市流通,并享有与原股份同等的权益。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1月22日

证券代码:002891 证券简称:中宠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4
债券代码:127076 债券简称:中宠转2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宠转2”恢复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证券代码:002891 证券简称:中宠股份
债券代码:127076 债券简称:中宠转2
转股起始时间:2023年5月4日
转股截止时间:2028年10月24日
暂停转股时间:2024年11月15日
恢复转股时间:2024年11月25日,即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063号”文核准,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5日公开发行了7,690,459.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00元,发行总额为76,904.59万元。经深交所“深证上[2022]1090号”文同意,公司76,904.59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11月21日起

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中宠转2”,债券代码“127076”。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恢复转股时间
公司因实施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及《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相关规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代码:127076,债券简称:中宠转2)于2024年11月15日至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24年11月22日)暂停转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实施权益分派期间中宠转2暂停转股的公告》。

根据相关规定,“中宠转2”将在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2024年11月25日)起恢复转股,敬请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注意。

特此公告。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1月22日

证券代码:002862 证券简称:实丰文化 公告编号:2024-062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丰文化”或“上市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实丰文化;股票代码:002862)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4年11月19日、2024年11月20日、2024年11月21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对重点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自身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公司股票发生异动的情况进行了核实,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内部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运行。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则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
2.公司董事会将重视“广大投资者”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3.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2日